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及 8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总裁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查，公司决定聘任熊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

- 1、熊军先生简历

备查文件：

- 1、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件:

熊军先生简历

熊军，男，中国国籍，1974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1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集团会计部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于2018年6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104期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经考核合格。熊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